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BLE ENGINEER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怡康泰工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5)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怡康泰工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3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可得其他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純利介乎約1.0百萬港元至3.0百萬港元，而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3個月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1.7百萬港元。

董事會認為，期間業績轉虧為盈，主要歸功於(i)改善成本控制及提升效益；及(ii)藉擴大客戶群獲得產生盈利的項目。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期間之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其他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有關資料現正由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2022年8月10日根據GEM上市規則刊發之本集團期間之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怡康泰工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謝振源

香港，2022年8月1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振源先生、謝振乾先生、譚永元先生及曹雅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耀光先生、鍾麗玲女士及鄧智偉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obleengineering.com.hk內刊登。